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预留授权日)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杨衷核	董事、总经理	中国台湾	60	10.00%	0.49%
2	包伟	董事会秘书	中国	5	0.83%	0.04%
小计				65	10.83%	0.54%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6人）				55	9.17%	0.45%
预留授予部分合计（共计18人）				120	20.00%	0.9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激励对象包含1名中国台湾籍员工，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1	杨衷核	中国台湾

4、在股票期权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可以将该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5、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